

# 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 108 年第一次廉政會報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08 年 6 月 12 日(星期三)上午 10 時 00 分

地點：本局會議室

主席：伏局長和中

紀錄：李柏勳

出席：如簽到表

壹、主席致詞

略。

貳、報告事項

一、本局上次廉政會報列管事項執行情形報告。

(內容如案由說明)

主席裁示：准予備查。

二、工作報告案

第 1 案-本局 107 年 9 月至 108 年 6 月廉政業務推動執行成效。(內容如案由說明)

主席裁示：准予備查。

第 2 案-未達公告金額採購之小額採購運用策略。

主席裁示：准予備查。

第 3 案-本市設備汰換與智慧用電補助計畫執行現況與精進作為報告。

魏科長建雄：108 年起用最近的詢價及供約來調降價格，讓廠商無超額利潤但有合理利潤，減少利用價差來進行不恰當的套利行為；再來是數量的問題，自發現問題後，即斷然要求執行單位採取 100%檢查，原設計規範是抽查檢驗 20%為上限；因管委會可能

在接受到不當之補助訊息，故今年在管委會申請補助時，由局內先發函予該管委會並說明補助款係由政府機關補助一半金額且管委會須自己處理一半費用；從去年到今年增加了不少精進作為，相信之後的狀況會更好。

主席裁示：節能補助是件美事，請公用科往後在作法上能更精進以提升市民滿意度，有關節電競賽的獎金發放，請公用科研究是否制定發放辦法來發放，餘准予備查。

第 4 案-本局同仁受邀與職務利害關係之廠商或團體之飲宴應酬請登錄後再前往與會。

主席裁示：有關「高雄市政府員工廉政倫理規範」飲宴應酬的規定，請本局同仁遵守，並不是不准同仁前往，只是要前往時先進行登錄，登錄的同時也是提醒同仁在場行為仍須謹記公務人員身份俾免傷害機關及公務人員形象，准予備查。

## 參、提案討論

提案 1-政風室：建請將「查詢押標金保證金相關資料同意書」納入本局招標文件範本裡，俾利後續向銀行查詢作業程序，請審議。（內容如案由說明）

討論事項：依公共工程委員會範本，目前府內由各局處自行決定是否將此文件納入招標文件，而函詢之金融資訊僅限於押標金購買人之資訊，未包括該公司之詳細財務資訊。

主席裁示：照案通過。

提案 2-政風室：追認廉潔楷模提名暨代表本局參加廉潔  
楷模評比獎勵案，請審議。(內容如案由說明)  
局長表揚廉潔楷模孫科員佩霞及鄭技士景文，以資鼓勵。

主席裁示：照案通過，並請各位同仁努力增進本局廉  
能風氣。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